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 基金简称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 |
| 基金主代码 | 001936 | |
| 交易代码 | 001936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5 年 12 月 3 日 | |
| 基金管理人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25,375,340.96 份 |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1936 | 001934/001935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16,477,658.72 份 | 8,897,682.24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稳健的投资回报。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优选境外绝对收益型公募基金（以下简称“标的基金”），按照资产管理人、绝对收益目标的实现策略等角度适度分散本基金的配置，以期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
| 业绩比较基准 | 美国 3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3%。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境外绝对收益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中等的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 负责人 | 姓名 | 李永梅 | 王永民 |
| | 联系电话 | 021-31081600转 | 010-66594896 |
| | 电子邮箱 | xinxipilu@gtfund.com | fcid@bankofchina.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021) 31089000, 400-888-8688 | 95566 |
| 传真 | | 021-31081800 | 010-66594942 |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 项目 | | 境外资产托管人 |
|------|----|-----------------------------------|
| 名称 | 英文 |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
| | 中文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14 楼 |
| 办公地址 | |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

2.5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gtfund.com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 | 2018 年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
| 数据和指标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

| | (QDII_FOF) (人民币) | (QDII_FOF) (美元) | (QDII_FOF) (人民币) | (QDII_FOF) (美元) | (QDII_FOF) (人民币) | (QDII_FOF) (美元)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22,031.07 | -122,948.57 | -757,292.91 | -2,478,904.14 | -963,051.79 | -1,911,764.83 |
| 本期利润 | 271,285.61 | 769,708.55 | -1,076,193.58 | -3,366,247.61 | -387,592.09 | -389,628.57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142 | 0.0740 | -0.0320 | -0.2047 | -0.0046 | -0.0152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1.23% | -3.76% | -3.46% | 2.57% | 0.00% | -6.41% |
| | 2018 年末 | | 2017 年末 | | 2016 年末 |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0183 | 0.5862 | -0.0216 | 0.3193 | 0.0007 | 0.0909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6,310,264.42 | 56,314,548.54 | 21,028,638.88 | 76,644,371.31 | 60,171,188.13 | 139,088,936.01 |
| 期末基金份额 | 0.990 | 0.922 | 0.978 | 0.958 | 1.013 | 0.934 |

| | | | | | | |
|----|--|--|--|--|--|--|
| 净值 | | | | | | |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人民币份额以人民币计价并进行申购获得人民币份额；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美元份额以美元计价并进行申购获得美元份额；

（4）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美元份额的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为每份美元份额对应的利润；

（5）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美元的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为美元。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人民币）：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3.70% | 0.32% | 1.47% | 0.59% | -5.17% | -0.27% |
| 过去六个月 | 0.20% | 0.32% | 2.92% | 0.51% | -2.72% | -0.19% |
| 过去一年 | 1.23% | 0.30% | 5.62% | 0.59% | -4.39% | -0.29% |
| 过去三年 | -2.27% | 0.28% | 14.19% | 0.77% | -16.46% | -0.49%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00% | 0.28% | 14.53% | 0.78% | -15.53% | -0.50% |

2.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美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3.46% | 0.19% | 1.47% | 0.59% | -4.93% | -0.40% |
| 过去六个月 | -3.46% | 0.17% | 2.92% | 0.51% | -6.38% | -0.34% |
| 过去一年 | -3.76% | 0.17% | 5.62% | 0.59% | -9.38% | -0.42% |
| 过去三年 | -7.62% | 0.16% | 14.19% | 0.77% | -21.81% | -0.61%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7.80% | 0.16% | 14.53% | 0.78% | -22.33% | -0.62%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12 月 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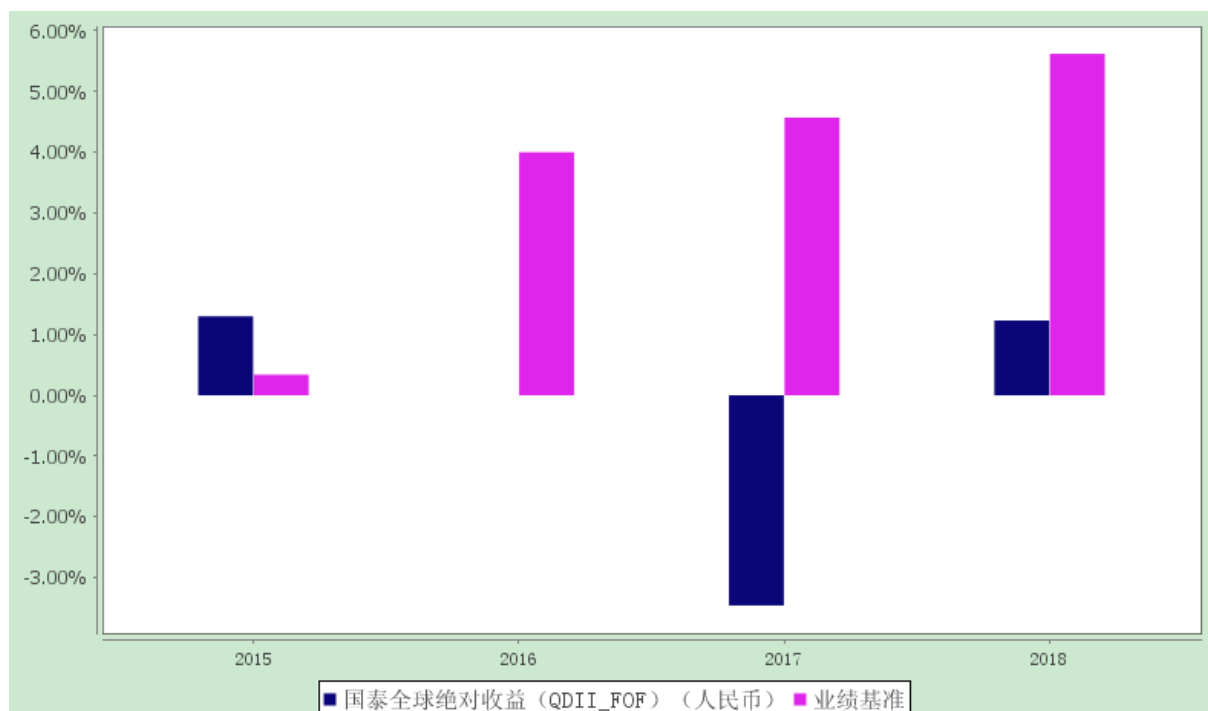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自 2015 年 12 月 3 日合同生效以来，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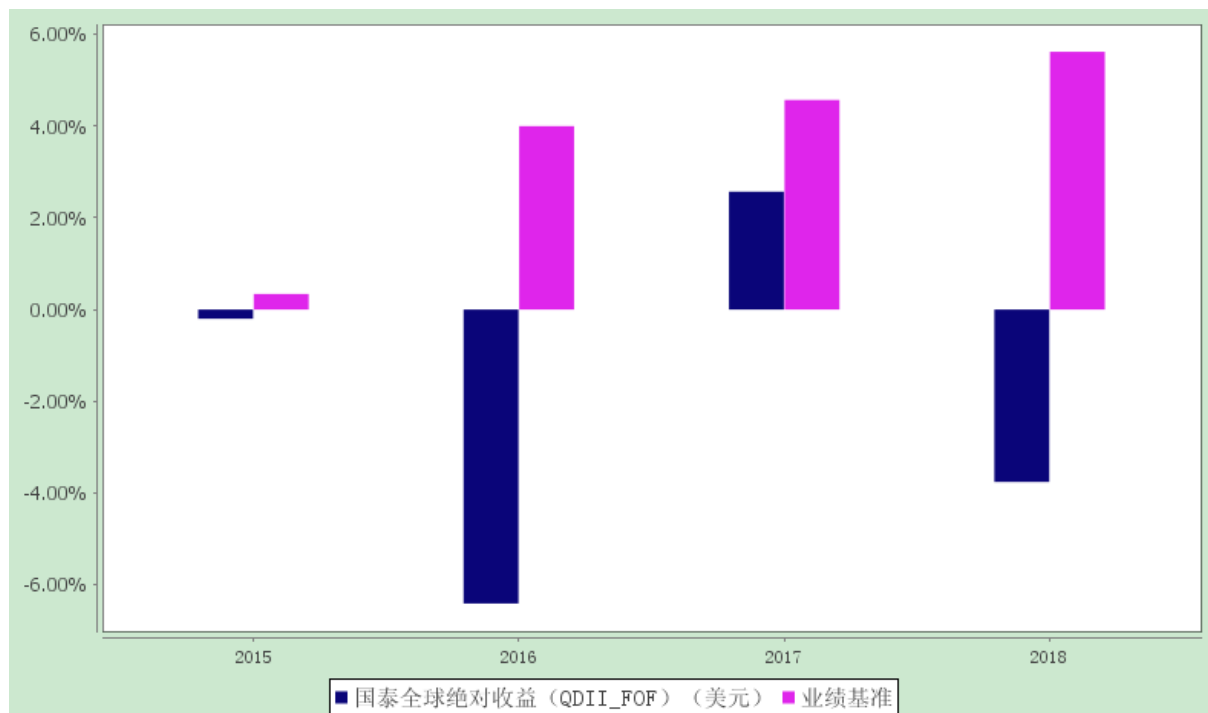
1、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注：（1）2015 年计算期间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2 月 3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美元）



注：（1）2015 年计算期间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2 月 3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人民币）：

本基金自 2015 年 12 月 3 日合同生效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2、国泰全球绝对收益（QDII_FOF）（美元）：

本基金自 2015 年 12 月 3 日合同生效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98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

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国泰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景气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农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招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利价值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嘉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多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聚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策略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

而来，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吴向军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 (QDII)、国泰大宗商品 (QDII-LOF)、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 (QDII)、国泰纳斯达克 100 (QDII-ETF)、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 (LOF) 的基金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监、海外投资总监 | 2015-12-03 | - | 15 年 | 硕士研究生。2004 年 6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美国 Avera Global Partners 工作，担任股票分析师；2007 年 6 月至 2011 年 4 月美国 Security Global Investors 工作，担任高级分析师。2011 年 5 月起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起任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 的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起兼任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 |

| | | | | | |
|--|--|--|--|--|--|
| | | | | | 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监，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17 年 7 月起任海外投资总监，2018 年 7 月起任国际业务部总监。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规范了公司各部门相关岗位职责，适用于公司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旨在规范交易行为，严禁利益输送，保证公平交易，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二）公司制定投资授权机制，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

经理的投资权限，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三) 公司对各投资组合信息进行有效的保密管理，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四) 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严格隔离投资管理职能与交易执行职能，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并在交易执行中对公平交易进行实时监控。

(五)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六) 公司相关部门定期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差等进行分析，并评估是否符合公平交易原则。

(七) 公司相关部门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制度，对交易过程进行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定期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 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 95%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二) 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 ≥ 30 ），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

(三) 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

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 2018 年的上半年国泰全球绝对收益组合的五只基金有四只获得了正收益。具体来看，二只基本面为主的多空对冲策略基金保持了良好的业绩，一只量化对冲基金在一季度业绩出色但二季度出现短期回撤，一只多资产配置基金的权益投资部分在年初受到了股市波动的冲击但在二季度显著增长。组合一只宏观配置基金连续两个季度小幅下跌。此基金主要在长期宏观带动的主题内寻找相对价值的多资产投资机会，虽然长期业绩良好，我们认为它无法很好应对中短期市场多变化的环境，因此在五月初决定减少该基金的仓位。同时，我们投资了一只新的多空对冲基金，此基金在我们当前的组合里有长期较高的历史收益及波动特性，同时运用了与市场低相关性的投资策略。

进入三季度，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的升级和欧洲的政局不稳定等事件（尤其是英国脱欧谈判和意大利财政计划），国际市场有所波动。美股市场显示了优势，欧洲和新兴市场股市增长相对缓慢以及季度末经历了下行。在我们基金组合的表现方面，六只基金中有三只获得了正收益。其中，组合里的多资产配置基金业绩出色。其他三只多空对冲基金的表现有一只显著增长，一只平稳，一只微跌。我们二季度末新投资的一只基金在七月份业绩领先，但八月明显下跌。通过仔细的分析和沟通，我们认为此基金管理人的风险容忍度和一些当时的投资主体不符合我们的策略。为了减少未来可能带来的冲击，我们决定在八月中段卖出此基金。虽然此基金在我们的组合仓位较小，短期给投资带来了一点损失。2018 年初到三季度末，整体组合业绩几乎为平。

2018 年四季度，全球股市出现了大幅下跌。贸易摩擦，英国脱欧，意大利财政预算，美联储加息，油价波动等事件以及近期美国和中国经济增长率的下调都给投资者的情绪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并导致全球股市出现恐慌性抛售。美国股市（S&P 500）在四季度下跌 13.97%。同时，MSCI 欧洲和沪深 300 也下跌了 10% 以上。下跌和抛售情绪几乎弥漫到了全球各大金融市场。由于全球市场的避险情绪，我们组合里基金的多头头寸部分遭受了其他市场参与者的获利了结。一些基本面优秀同时前期股价增长较多的股票，被市场参与者视为锁定利润而抛售，导致其跌幅实际上超过了大盘。这种风险偏离环境下组合里基金的底层资产价格严重偏离了合理估值，对基金经理的投资增加了困难。然而，我们所有投资的基金都有显著的对冲部分，旨在为市场下行时期提供安全。虽然组合在四季度有亏损，通过个股和指数期货做空，或资产配置的多样化，我们目标基金的主动对冲使得整体回撤明显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人民币份额在 2018 年的净值增长率为 1.2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62%。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美元份额在 2018 年的净值增长率为-3.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6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虽然在 2018 年底的最后一周欧美股市有明显的反弹，近期全球大部分市场宏观数据疲软和各区政治风险使得避险情绪仍然高涨。全球市场可能持续受到短期的压力而波动率或将维持在高位。根据我们过去几年的经验，投资者情绪的快速转换往往会带来短期内大波动的抛售。在这种时期，恐慌抛售使得不少优质股票跌破合理市价。然而，这些股票的基本面和估值逻辑基本未变，我们认为或将为投资人创造价值投资机会。如果全球市场出现反弹，我们预计未来几个月这些股票或将出现不错的表现。即使全球市场继续下滑，我们认为这些股票仍将在相对表现跑赢指数，给多空对冲策略带来相对价值的投资机会。中长期看，我们认为组合里基金的头寸仍在合理区间。

优秀基金筛选是我们的永久任务。展望未来，我们将集中精力为投资组合筛选具有风格和战略多元化优势的投资目标。目前的重点是具有短期投资期限，对下行风险更高关注的目标基金。这些相对灵活的投资策略适合在市场高波动期间寻找投资机会并避免系统性风险。低 Beta，低相关性，长期表现稳定或弹性较大，具有逆向观点和战略灵活性的目标基金是我们当前投资选择过程的关键。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2104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 | - | - |
| 银行存款 | 13,747,459.47 | 12,480,594.23 |
| 结算备付金 |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9,476,068.09 | 85,998,728.12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基金投资 | 59,476,068.09 | 85,998,728.12 |
| 债券投资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3,267,100.00 |
| 应收利息 | 119.45 | 353.27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586.02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73,224,233.03 | 101,746,775.6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应付赎回款 | 347,663.28 | 3,842,654.57 |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62,293.19 | 86,797.76 |
| 应付托管费 | 17,442.10 | 24,303.36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172,021.50 | 120,009.74 |
| 负债合计 | 599,420.07 | 4,073,765.43 |
| 所有者权益： | - | - |
| 实收基金 | 67,116,176.85 | 94,225,908.54 |
| 未分配利润 | 5,508,636.11 | 3,447,101.65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72,624,812.96 | 97,673,010.1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73,224,233.03 | 101,746,775.62 |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基金基金份额总额 25,375,340.96 份，其中，人民币基金份额总额为 16,477,658.72 份，人民币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0 元；美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8,897,682.24 份，美元基金份额净值为 0.922 美元。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一、收入 | 2,490,409.08 | -2,282,630.75 |
| 1.利息收入 | 21,781.04 | 39,360.23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21,781.04 | 39,360.23 |
| 债券利息收入 | - | -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 -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1,058,229.80 | -730,431.45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 - |
| 基金投资收益 | 1,058,229.80 | -730,431.45 |
| 债券投资收益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
| 股利收益 | - | -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85,973.80 | -1,206,244.14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23,734.64 | -567,904.95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689.80 | 182,589.56 |
| 减：二、费用 | 1,449,414.92 | 2,159,810.44 |
| 1. 管理人报酬 | 841,169.96 | 1,397,103.17 |
| 2. 托管费 | 235,527.66 | 391,188.85 |
| 3. 销售服务费 | - | - |
| 4. 交易费用 | - | - |
| 5. 利息支出 | - |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 |
| 6. 税金及附加 | - | - |
| 7. 其他费用 | 372,717.30 | 371,518.42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040,994.16 | -4,442,441.19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40,994.16 | -4,442,441.19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94,225,908.54 | 3,447,101.65 | 97,673,010.19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040,994.16 | 1,040,994.16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7,109,731.69 | 1,020,540.30 | -26,089,191.39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052,444.11 | 14,069.81 | 1,066,513.92 |
| 2.基金赎回款 | -28,162,175.80 | 1,006,470.49 | -27,155,705.31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67,116,176.85 | 5,508,636.11 | 72,624,812.96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94,864,576.86 | 4,395,547.28 | 199,260,124.14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 | - | -4,442,441.19 | -4,442,441.19 |

| | | | |
|--|-----------------|--------------|----------------|
| 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0,638,668.32 | 3,493,995.56 | -97,144,672.76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 | - |
| 2.基金赎回款 | -100,638,668.32 | 3,493,995.56 | -97,144,672.76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94,225,908.54 | 3,447,101.65 | 97,673,010.19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莹，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洪涛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第 2252 号《关于准予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71,016,588.1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127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71,081,058.7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64,470.6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托管人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根据《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赎回所使用货币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以人民币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人民币份额；以美元计价并进行认购、申购、赎回的份额类别，称为美元份额；本基金对人民币基金份额和美元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境外公募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境外公募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基金合同约定的绝对收益型基金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美国 3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3%。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b)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

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d)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关联方关系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 境外资产托管人 |
|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
|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意大利忠利集团(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
| 国泰全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841,169.96 | 1,397,103.17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393,827.69 | 653,228.86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0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00%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235,527.66 | 391,188.85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8%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8%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中国银行 | 945,672.66 | 21,777.16 | 6,229,316.92 | 39,360.23 |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 12,801,786.81 | - | 6,251,277.31 |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保管，其中存放于中国银行的存款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存放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的存款不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在承销期间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59,476,068.09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85,998,728.12 元，无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普通股 | - | - |
| | 存托凭证 | - | - |

| | | | |
|---|-------------------|---------------|--------|
| | 优先股 | - | - |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 - |
| 2 | 基金投资 | 59,476,068.09 | 81.22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 其中：远期 | - | - |
| | 期货 | - | - |
| | 期权 | - | - |
| | 权证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货币市场工具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13,747,459.47 | 18.77 |
| 8 | 其他各项资产 | 705.47 | 0.00 |
| 9 | 合计 | 73,224,233.03 | 100.00 |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类型 | 运作方式 | 管理人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GAM STAR LUX-EUROPEALPH-IUSD | Open-End 基金 | 开放式 | GAM Holding AG | 14,200,685.76 | 19.55 |
| 2 | JAN HND-UK ABRE-IUSDAH | Open-End 基金 | 开放式 | Janus Henderson Group PLC | 14,144,607.24 | 19.48 |
| 3 | DWS CNCPT KALDEM ORGEN-US FCH | Open-End 基金 | 开放式 | Deutsche Bank AG | 14,024,849.55 | 19.31 |

| | | | | | | |
|---|---|----------------|-----|----------------------------------|---------------|-------|
| 4 | MERIAN GBL EQ ABRET I USD AC | Open-End 基金 | 开放式 | Old Mutual PLC | 10,906,301.79 | 15.02 |
| 5 | STANDAR D LF- GLOB AB RE- HDUSD | Open-End 基金 | 开放式 | Standard Life Aberdeen PLC | 6,199,623.75 | 8.54 |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金额 |
|----|---------|--------|
| 1 | 存出保证金 | -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119.45 |
| 5 | 应收申购款 | 586.02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705.47 |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 份额级别 | 持有人户数(户) |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人结构 | | | |
|---------------------------|----------|-----------|-------|--------|---------------|---------|
| | | | 机构投资者 | | 个人投资者 | |
| | |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297 | 55,480.33 | - | - | 16,477,658.72 | 100.00% |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253 | 35,168.70 | - | - | 8,897,682.24 | 100.00% |
| 合计 | 550 | 46,136.98 | - | - | 25,375,340.96 | 100.00%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项目 | 份额级别 | 持有份额总数 (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0.00 | 0.00% |
|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19,763.68 | 0.22% |
| | 合计 | 19,763.68 | 0.08%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 项目 | 份额级别 |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0 |
|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0 |

| | | |
|-----------------|------------------------------|---|
| | 合计 | 0 |
|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0 |
|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0 |
| | 合计 |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项目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人民币) | 国泰全球绝对收益 (QDII_FOF) (美元) |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21,492,873.91 | 12,250,185.41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963,645.46 | 13,229.64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5,978,860.65 | 3,365,732.81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6,477,658.72 | 8,897,682.2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8 年 7 月 28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封雪梅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8 年 12 月 13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陈星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8 年 8 月，刘连舸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 72,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